"酒肉穿肠过,佛祖心中留",你可知道后面一句是什么?

净土解行 地藏占察入净土 2021-03-24



【按】济公活佛的"酒肉穿肠过,佛祖心中留"流传很广,几乎成了人们贪口福吃肉的依据。但是世人仅知"酒肉穿肠过,佛祖心中留",却不知济公还有后句"世人若学我,如同进魔道",或者说"学我者下地狱,谤我者上天堂",致使谬种流传,遗害非浅。

印光大师对妄学济公吃肉喝酒的邪见斥之甚详,下面摘录几段印祖开示,希望能够帮助大家解除心中的疑惑。

不依佛制,即是魔类

须知传扬佛法之人, 必须依佛禁戒, 既不持戒, 何以教人修持。

彼见志公、济颠皆有吃肉之事。然志公、济颠并未膺宏扬佛法之职,不过遇境逢缘,特为指示佛法之不

思议境界理事。而任法道之职者,万万不可学也。而且彼吃了死的,会吐活的。某等吃了死的,连原样的一片一块也吐不出,好妄学,而且以教人乎?

住持佛法之人,若不依佛制,即是魔类。况彼魔子是魔王眷属,完全不是佛法乎?

《印光法师文钞》复杨树枝居士书四

济公饮酒吃肉 凡人妄学要堕地狱

道济禅师乃大神通圣人,欲令一切人生正信心,故常显不思议事。其饮酒食肉者,乃遮掩其圣人之德,欲令愚人见其颠狂不法,因之不甚相信,否则彼便不能在世间住矣。

凡佛菩萨现身,若示同凡夫,唯以道德教化人,绝不显神通。若显神通,便不能在世间住。唯现作颠狂者,显则无妨,非曰修行人皆宜饮酒食肉也。

世间善人,尚不饮酒食肉。况为佛弟子,要教化众生,而自己尚不依教奉行,则不但不能令人生信,反令人退失信心,故饮酒食肉不可学。

彼吃了死的,会吐出活的。你吃了死的,尚不能吐出原样的肉,何可学彼吃肉?

彼喝了酒,能替佛装金,能将无数大木,从井里运来。汝喝了酒,把井水也运不出来,何可学他?

《济公传》有几种,唯《醉菩提》最好。近有流通者,云有八本,多后人敷衍之文。《醉菩提》之若文若义均好,所叙之事乃当日实事。

世人不知所以然,不是妄学,便是妄毁:妄学则决定要堕地狱;妄毁则是以凡夫之知见测度神通圣人,亦属罪过,比之学者尚轻之多多矣。见其不可思议处,当生敬信。见其饮酒食肉处,绝不肯学:则得益不受损矣。

《印光法师文钞》复庞契贞书



谨守清规而显神通 不能在世间住

济颠,则不守清规,显大神通。若谨守清规而显神通,则不能在世间住矣。唯藉 此疯疯颠颠,以令人疑信相参,以密行教化,令人知佛法不可思议,以生正信心耳。

世之无知无耻之人,从而学之,何不学吃死者以吐活的乎?何不学喝酒醉卧数日,而百千根大木,从井中运出,及喝酒大醉,吐金以装全殿佛像之金乎?

此种不思议事, 唯此种人行之, 则无碍。若谨守规矩之人行之, 必定当下去世。否则, 人皆求彼, 不能做一切事矣。

酒肉穿肠过

须有吃死吐活的本领

又有一类人说,我之食牛羊鸡鸭等肉,为欲度脱彼等耳。此说不但显教无之,即密教亦无之。若果有济颠之神通,未为不可。不然,邪说误人,自取罪过,极无廉无耻之辈,乃敢作是说耳。

学佛者,须明白自己之身份力量,不可妄自夸大,至嘱至嘱。

梁时,蜀青城山,有僧名道香,具大神力,秘而不露。该山年有例会,届时众皆 大吃大喝,杀生无算,道香屡劝不听。是年,乃于山门掘一大坑,谓众曰,汝等既得饱食,幸分 我一杯羹,何如? 众应之,于是亦大醉饱,令人扶至坑前大吐。所食之飞者飞去,走者走去,鱼虾水族,吐满一坑。众大惊畏服,遂永戒杀。道香旋因闻志公之语,当即化去。(有蜀人,在京谒志公。志公问,何处人? 曰,四川。志公曰,四川香贵贱。曰,很贱。志公曰,已为人贱,何不去之? 其人回至青城山,对香述志公语。香闻 此语,即便化去。)

须知世之安分守己者,一旦显示神通,当即去世示寂,以免又增烦恼耳。否则须如济公之疯颠无状,令 人疑信不决,方可。

《印光法师文钞》上海护国息灾法会法语



